

## 賀！本校「100 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」評鑑結果全數通過！



評鑑項目	認可結果
一、學校自我定位	通過
二、校務治理與經營	通過
三、教學與學習資源	通過
四、績效與社會責任	通過
五、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	通過

▲本校「100 年度上半年大學校院校務評鑑」評鑑結果全數通過，辦學績效深獲肯定。

100 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，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五個評鑑項目皆全數通過，本校在「學校自我定位」、「校務治理與經營」、「教學與學習資源」、「績效與社會責任」及「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」等五項，各方面均深獲肯定，也顯示出本校優異的辦學績效。

100 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，共有 71 所公私立學校受評（不含科技大學與技術學院），上半年評鑑 37 校，下半年評鑑 34 校。本校為上半年受評之學校。大學校院校務評鑑的核心精神有兩項，一為大學能否找出明確的發展定位，在校務經營與發展各面向符合品質保證精神；二為大學能否建立一套評估學生學習成效的完整機制，以確保學生的學習成效。在兩大核心精神下制訂了 5 個評鑑項目，由評鑑委員進行評鑑作業與決定認可結果。

評鑑委員相當肯定本校自我定位為「朝向教學與研究並重之一般型大學」，以「培育專業與通識兼備之社會中堅人才，創造教學與研究並重之優質環境，開拓兼具本土與國際之宏觀視野，成為具有國際競爭力之知名學府」的教育目標，並依目標制定校級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的具體策略，更擬訂六年為一期的中長程校務發展計畫。

張校長惠博感謝高等教育評鑑中心能夠重新議決認可結果，修正評鑑項目二之評鑑結果為「通過」，所以本校評鑑結果五項全數通過獲得肯定。另一方面，本校連續六年獲得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勵獲補助 2.2 億元，校務基金結餘 8.2 億元以上，最近又完成進德校門外之人行步道，顯見本校旺盛的活力與行政效率，謹向所有師生、校友致謝。